

#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注销部分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专用账户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关于核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20]711号核准），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兆易创新”）向 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，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21,219,077 股，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03.78 元/股，应募集资金总额 432,402.35 万元，扣除券商的承销费用（不含增值税）3,958.49 万元后，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实际收到募集金额为人民币 428,443.86 万元。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验证，并由其出具“中兴华验字[2020]第 010036 号”验资报告。

### 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金公司”）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管理。

2020 年 6 月 4 日，公司、中金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、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清华园支行于北京分别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（以上协议统称“《监管协议》”）。《监管协议》与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（范本）》不存在重大差异。

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公司名称	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备注
1	兆易创新	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	32310188000045744	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
2	兆易创新	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清华园支行	110902562710703	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（本次注销账户）

### 三、募集资金使用及信息披露情况

公司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过程中，严格履行审批手续，按照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募集资金专款专用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和使用的违规情形。

### 四、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

根据承诺项目“补充流动资金”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清华园支行专户（银行账号：110902562710703）已按照相关规定支取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，专户余额仅为利息收入 7.25 元，公司不再使用上述账户，销户时上述余额已转至公司基本账户。截至公告日，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完毕。

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，公司、中金公司与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清华园支行签署的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相应终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20 日